股票代码：600327　　股票简称：大东方　　公告编号：临 2014－012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的股份续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无锡商业大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25,15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3.156%,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公司获悉，该公司原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城中支行的本公司股权 3,20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13%）已到期，并于近日办理了续押手续，继续为其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城中支行申请的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新的质押期限自 2014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3 日止。

至本公告日止，江苏无锡商业大厦集团有限公司被质押的本公司股权数合计为 9,80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78%）。

特此公告。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